



潘美月 · 杜潔祥 主編

#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出版



書坊

#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十二編

潘美月·杜潔祥 主編

第 17 冊

西周銅器銘文所載賞賜物之研究  
——器物與身分的詮釋（上）

鄭憲仁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西周銅器銘文所載賞賜物之研究——器物與身分的詮釋（上）

／鄭憲仁 著 — 初版 — 新北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1〔民100〕

序 2+ 目 4+230 頁；19×26 公分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十二編；第 17 冊）

ISBN：978-986-254-410-5（精裝）

1. 青銅器 2. 金文

011.08

100000220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十二編 第十七冊

ISBN：978-986-254-410-5

西周銅器銘文所載賞賜物之研究

——器物與身分的詮釋（上）

作 者 鄭憲仁

主 編 潘美月 杜潔祥

總 編 輯 杜潔祥

企劃出版 北京大學文化資源研究中心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

電話：02-2923-1455 / 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sut81518@ms59.hinet.net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初 版 2011 年 3 月

定 價 十二編 20 冊（精裝）新台幣 31,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西周銅器銘文所載賞賜物之研究  
——器物與身分的詮釋（上）

鄭憲仁 著

## 作者簡介

鄭憲仁，高雄市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學士、碩士、博士。現任教於國立臺南大學國語文學系。學術專長為：中國古文字學、先秦禮學（三禮）、古器物學、中國上古史。發表著作如：《西周銅器銘文所載賞賜物之研究——器物與身分的詮釋》（博士論文）、《周穆王時代銅器研究》（碩士論文）、〈銅器銘文所見聘禮研究〉、〈銅器銘文「金甬」與文獻「鸞和」之探究〉、〈銅器銘文札記〉、〈子犯編鐘——西之六自探討〉、〈銅器禘祭研究〉、〈豆形器的自名問題——兼論器物定名〉、〈西周銅器斷代研究上的幾點意見〉、〈《殷周金文集成引得》與《殷周金文集成釋文》隸定相異處探討——以樂器為例〉、〈哀成叔諸器研究〉；〈周代「諸侯大夫宗廟圖」研究〉、〈關於《儀禮》儀節研究的探討——以〈公食大夫禮〉為例〉、〈《儀禮·聘禮》儀節之研究〉、〈郭沫若《周禮》職官研究之探討〉等。

## 提 要

本文研究的範圍為「西周銅器銘文」中的「賞賜」，以「器物」和「身分」為詮釋的重點。

本文將賞賜分為「冊命賞賜」和「非冊命賞賜」兩類，以比較二者在器物與身分關係上的差異。由於冊命賞賜較有具體的條例，因此以冊命賞賜為探討的主體。

冊命制度是西周政治運作的重要支柱，由此建構出君臣關係。冊命和封建、賜爵、授官是結合在一起的架構，經由冊命，身分能夠確立。

本文探索賞賜制度中的兩個要素：「器物」與「身分」。由此確定西周冊命制度下「物與人」的關係，並建立體系。本文對於「職官、服飾、車馬、鑾旛」進行了深入的分析。

在結構上：本文第一章為緒論。第二章匯整傳世古藉（經典）與出土銅器銘文。第三章研究賞賜物，分析賞賜物的時代與等級。第四章研究身分等級，提出不同身分等級和賞賜物的對應關係。第五章為結論。

# 自序

《西周銅器銘文所載賞賜物之研究——器物與身分的詮釋》是憲仁就讀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時的博士論文，指導教授是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的 季旭昇教授與國立臺灣大學的 陳芳妹教授。這是在 2004 年 6 月提交的論文，由國立臺灣大學 葉國良教授、國立故宮博物院 張光遠研究員、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王明珂研究員、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賴明德教授等一同口試。是年 10 月憲仁做了部分的增訂與修正，之後就一直擱置。2009 年花木蘭文化出版社與我聯繫論文出版的事情，當初考慮到是書寫於多年前，若要再行增補，等於得重寫一本，時間上也不允許；再者內文有不少粗疏之處，恐貽笑大方，因此也就不積極地處理出版的事了。

自論文提交後，敬呈師長們斧正與學界先進、學友們的厚意不棄，先後大約影印寄出了五十多本，近來又有幾位學者詢問是書，憲仁思慮後，覺得論文出版也能提供有興趣者參考，所以在 2010 年決定由花木蘭文化出版社刊行。

這本論文在寫作過程得到學界與社會的提攜與獎掖，這是在出版前務必要誌謝的。兩位指導教授、多位師長都在憲仁學習過程中給予鼓勵與支持，尤其臺灣大學的 葉國良老師、中央研究院史語所的 鍾柏生老師、陳昭容老師、袁國華老師、東海大學的 朱岐祥老師、中興大學的 林清源老師、臺灣科技大學的 周聰俊老師、故宮博物院的 張光遠老師、吳哲夫老師等，真的很感謝他們！財團法人趙廷箴文教基金會在憲仁攻讀博士課程時提供獎學金；中華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行政院陸委會）獎助赴上海博物館研究，有幸得到上海博物館的 李朝遠教授、周亞教授鼓勵與提攜。

最後，關於這本書在刊行前是否有增修的情況，憲仁也必須誠實地說明，很厚顏的，只對於錯別字與斷句標點做了修改，至於當初漏收的銅器銘文，也僅就平日閱讀抄得，稍作增列，請恕憲仁「以存著作之初旨」的藉口，沒能盡力地增修舊作。至於博士班畢業後，憲仁幾篇文章與此有關，希望讀者能卓參，也祈盼得到讀者的諒解：

1. 〈銅器銘文所見聘禮研究〉，《經學研究論叢》第十六輯（林慶彰主編，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9年5月），頁123-152。
2. 〈郭沫若《周禮》職官研究之探討〉：變動時代的經學與經學家（1912-1949）第三次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哲研究所，2008年7月），全22頁。（會後論文集將會出版）
3. 〈關於廩尊銘文考釋的探討〉：第十八屆中國文字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輔仁大學，2007年5月），頁103-117。
4. 〈銅器銘文「金甬」與文獻「鸞和」之探究〉，《東海中文學報》第十八期（2006年7月），頁11-24。
5. 〈《殷周金文集成引得》與《殷周金文集成釋文》隸定相異處探討——以樂器為例〉：第十七屆中國文字學全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通俗雅正，九五經典：文字的俗寫現象及多元性（臺中：逢甲大學，2006年5月），頁99-119。
6. 〈銅器銘文札記〉，《國文學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第三十八期（2005年12月），頁145-164。

2010年9月21日鄭憲仁謹識於國立臺南大學

# 體例說明

1. 引用銅器器名皆加〈　　〉符號表示，如〈班段〉。
2. 銅器器名後加上《殷周金文集成》的編號，為一致起見，皆以五位數字表示。凡集成未收者，則以加N表示，數字以六位數字表示，前四位數字為公布西元年，接著二位數字為本文所給予之編次，並於其後加註說明。如 N199001 中 1990 為該器公佈年，01 為本文給予之編號。
3. 銅器器名暫依《殷周金文集成》名稱，《集成》未收者，則依銘文「作器人」命名原則稱之。
4. 銅器銘文隸定採用嚴式隸定，並於罕見字後以括號補註常見字，拓片銘文不能隸定而字跡清楚者，則摹其字形；  
凡為不可識或字跡不清則以原字拓片或摹本表示；  
凡是有殘文則以□表示；  
凡隸定文字下加底線者，表示不能斷句；  
隸定字旁加？者，表示有疑問，仍未為定說。
5. 各器的時代劃分及代號如下：  
西周早期〔A〕：武王、成王、康王、昭王  
西周中期〔B〕：穆王、共王、懿王、孝王  
西周晚期〔C〕：夷王、厲王、共和、宣王、幽王
6. 斷代主要依據《殷周金文集成》，並參考：  
唐蘭先生《西周青銅器銘文分代史徵》  
上海博物館《商周青銅器銘文選》  
張長壽、陳公柔、王世民先生《西周青銅器分期斷代研究》

劉啓益先生《西周紀年》

並加以個人意見，凡與《殷周金文集成》斷代不同者則加註說明。

7. 本文表格中的符號：凡於器名前加「 $\alpha$ 」者，表示為摹本或刻本。加「 $\beta$ 」者表示非周王賞賜，為王后、諸侯或官員賞賜下屬。  
加「 $\gamma$ 」表示銘文殘泐，不能全讀或不易由拓片隸定。
8. 本論文圖版、附表、索引，置於全文最後。
9. 引用期刊出處以「年：期」為交待方式，如「1990：2」即指該刊 1990 年第 2 期。



# 目

# 次

上 冊	
自 序	
體例說明	
第一章 緒 論 .....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1
第二節 研究範圍與方法.....	3
一、冊命的定義 .....	3
二、資料範圍.....	5
三、研究方法與態度.....	5
四、考古資料與本文關係的說明.....	7
第三節 論文構架 .....	14
第二章 資料的選擇與分析.....	17
第一節 傳世古籍中的賞賜資料 .....	18
(甲)「冊命賞賜部分」 .....	18
壹、書經的記載.....	19
貳、詩經的記載.....	21
參、春秋經傳的記載 .....	27
肆、三禮的記載.....	39
伍、國語的記載.....	47
(乙)「非冊命賞賜部分」 .....	52
壹、詩經的記載.....	52
貳、春秋三傳的記載 .....	52

參、對國語韋昭注之論辯	54
第二節 銅器銘文中的賞賜資料	59
(甲)「冊命賞賜部分」	61
(乙)「非冊命賞賜部分」	73
(丙)「分析與比較」	96
第三節 賞賜內容分類與排比	110
(甲)「冊命賞賜部分」	110
(乙)「非冊命賞賜部分」	112
第三章 賞賜物之研究	115
第一節 考釋歧異的探討	116
一、服飾與玉器的部分	116
(1) 𠂔	116
(2) 翩衣	119
(3) 載市	123
(4) 𩫑	128
(5) 黃、亢	133
(6) 牙僰	142
(7) 鞍轡	145
(8) 非余	148
二、車馬與兵器的部分	150
(1) 奉臈輶、奉緝輶	150
(2) 函(匱)斲	153
(3) 宦	158
(4) 金甬	162
(5) 金簣彊	163
(6) 戈彌戚臯必形屢	167
三、取徵的部分	171
第二節 成套現象與分期	175
一、服飾的成套現象	175
(一) 𠂔	181
(二) 衣	182
(三) 市、黃	186
(四) 烏	190
二、車馬器的成套現象	192
三、賞賜物的時代分期	197

---

<b>第三節 賞賜物的等級 .....</b>	<b>204</b>
一、服飾：「衣、市、黃」 .....	213
二、車馬器 .....	218
三、繻旛 .....	224
四、弓矢 .....	226
 下 冊	
<b>第四章 身分：爵位和職官 .....</b>	<b>231</b>
<b>第一節 西周爵位的等級 .....</b>	<b>232</b>
<b>第二節 西周職官的等級 .....</b>	<b>250</b>
一、職官系統與職嗣 .....	258
(一)「卿事(寮)」、「大史寮」與「三事」、 「參有嗣」 .....	259
(二) 師 .....	276
(三) 羶夫 .....	277
(四) 爗士 .....	280
二、職官與官嗣等級的分析 .....	282
(一) 師 .....	283
(二) 爗士 .....	286
(三) 爗工 .....	287
(四) 走馬 .....	288
(五) 羶夫 .....	289
(六) 爗虎臣 .....	290
(七) 爗六自、八自 .....	293
三、身分的等級 .....	296
<b>第五章 結 論 .....</b>	<b>307</b>
<b>主要參考書目 .....</b>	<b>319</b>
<b>附圖附表目次 .....</b>	<b>339</b>
<b>圖版一至一七三 .....</b>	<b>353</b>
<b>附表一至六 .....</b>	<b>527</b>
<b>索 引 .....</b>	<b>535</b>

#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清咸豐四年，公元一八五四年，距今一百五十年前，朱爲弼刊刻《蕉聲館文集》，其中有六篇關於錫命禮的文章及一附篇，篇目為：〈補周王錫命禮〉、〈侯氏入觀錫命禮〉、〈王親錫命禮〉、〈巡狩錫命禮〉、〈諸侯嗣位錫命禮〉、〈公侯錫作牧伯禮〉、附〈古錫命禮〉。這位幫阮元編輯《積古齋鐘鼎彝器款識》的學者，將銘文和古禮材料結合，試著打開周代錫命禮的混沌，他的嘗試無疑開啟一個禮學的新視野，即使當時對古文字與銅器的研究還處於初步階段，朱爲弼已對一百五十年來的冊命禮研究做了嘗試性的示範。

一九四七年，齊思和先生於《燕京學報》三十二期發表〈周代錫命禮考〉，這是一篇全面探索冊命禮制的論文，其中引用了大量的銘文資料，在學術史的意義上，此文已彰顯出在冊命禮制的研究，銅器銘文已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對冊命禮的研究又跨前了一步。

三十年後，一九七八年黃然偉先生出版《殷周青銅器賞賜銘文研究》，他大規模地對賞賜銘文分析探討，尤其在冊命賞賜禮制的研究，有超乎前人的貢獻。

一九八六年陳漢平先生出版《西周冊命制度研究》，此書見解深入，成果斐然，是當前唯一全面剖析西周冊命制度的專著，內容包含了與冊命禮制有關的各個專題：如「時間與地點」、「儀式」、「官制」、「輿服制度」、「與《周官》的對比」、「思想」等等，在研究上推進了一大步。

一九八九年汪中文先生完成博士論文：《西周冊命金文所見官制研究》，  
〔註1〕開始以專題的方式對西周冊命制度進行探索，提出的見解足以補前人之不足，自成體系。

這期間，陸續有不少學者以專文對西周賞賜銘文或冊命制度進行研究，提供學界新的看法。然而在諸多的文章中，不同的意見紛陳，足以令人目眩，尤其在身分與賞賜物兩方面。例如黃然偉先生對於銘文中有關冊命賞賜物和身分的關係提出「無嚴格規定」的看法：

據銘文所示，西周之冊命賞賜，賞賜物數量之多寡，與官階之高低及官員之職司，並無嚴格之規定；同一官階所得之賞錫，其質與量並不盡相同。〔註2〕

這樣的立說直接撼動冊命賞賜物的身分代表性。也有學者認為冊命賞賜物和身分有明確的關係，如陳漢平先生提出：

西周輿服等級之區分，在數量、質地、形狀、紋繪、組合等六方面有所差別。對冊命金文所見輿服賜物組合進行分類，與文獻所記西周輿服制度進行對比，可約略推定出各類輿服組合所相當之輿服爵位等級，可見西周冊命金文中有公、孤、卿、大夫、士、及侯、伯諸等級之輿服組合。西周冊命所賜輿服物品與所命職官爵位及職務性質（如文職、武職）之間有嚴格且鮮明之等級對應關係。官爵、輿服二者同時錫命，同時世襲，同時陟黜。〔註3〕

如黃、陳這樣的歧見，在西周冊命金文的研究中，是很常見到的。

傳世古籍對周代禮制的記錄很重視身分的等級。不同的身分配以不同等級的服飾、車馬、玉器、宮室、宗廟……，井然有序的成為層次化的制度，而這些記載，多數都只能在白紙黑字中認識，因此相關的出土資料彌足珍貴，銅器銘文便是這樣可貴的信史資料——理解西周歷史文化的第一手資料。

西周銅器的研究在這十多年來，有兩項重大的進展：分期斷代的精確性和資料的匯集出版。隨著銅器不斷的出土，學者們的視野也不斷地提升，研究愈來愈精細。因此，對於西周賞賜制度有必要做一些觀念的釐清和課題的探索。

---

〔註1〕此為汪中文先生在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的博士論文。

〔註2〕黃然偉：《殷周青銅器賞賜銘文研究》（香港：龍門書店有限公司，1978年9月），頁157。

〔註3〕陳漢平：《西周冊命制度研究》（上海：學林出版社，1986年12月），頁322。

筆者在研讀金文的過程中，留意到學界對賞賜制度研究上的歧見，基於對西周禮制的深厚興趣，於是有意做一個專題性的研究，企圖以爵位和職官來詮釋賞賜物和受賜者的關係。更希望以「物」與「人」的不同切入角度來研究彼此的關係。

西周銅器冊命銘文中提供的「賞賜物」對於輿服制度的研究、「授職命爵」對於職官制度的探討，在經學（禮學）、史學（上古史）、古器物學，乃至人類學、社會學等方面，相信都能提供研究方面的裨益。

《國語·周語上》記載內史過的一段議論：

諸侯春秋受職於王，以臨其民，大夫、士日恪位著，以微其官，庶人、工、商各守其業，以共其上。猶恐其有墜失也，故爲車服、旗章以旌之，爲贊幣、瑞節以鎮之，爲班爵、貴賤以列之，爲令聞嘉譽以聲之。

這段話將「車服旗章」的作用與重要性，做了扼要的詮釋，本論文設定的論題，正為詮釋「車服旗章」和「身分」的關係，以提供學術界參考。

## 第二節 研究範圍與方法

本論文題目為「西周銅器銘文所載賞賜物之研究——器物與身分的詮釋」，所以研究的主體為西周賞賜銘文，專注於器物和身分兩個重心。

### 一、冊命的定義

「冊命」，文獻又作「策命」，《說文解字》二篇下云：「冊，符命也。諸侯進受於王者也。象其札一長一短，中有二編之形。」冊為象形文，本義即是簡冊，故寫做「冊命」是用本字，《說文解字》五篇上「策，馬箚也。从竹束聲。」由此可知做「策命」是用假借字。

在冊命禮舉行的時候，史官受王命書於冊，讀冊以賞爵授官，所以整個典禮就稱為「冊命」。《禮記·祭統》載：

古者明君爵有德而祿有功，必賜爵祿於大廟，示不敢專也。故祭之日，一獻，君降立于阼階之南，南鄉，所命北面，史由君右，執策命之，再拜稽首，受書以歸，而舍奠于其廟。此爵賞之施也。

這段文字中的「書」就是史官承王之命，記載授予臣屬爵位或官職的文書。

冊命的要點之一是「爵賞」，這是身分取得的重要依據。

齊思和先生對冊命的詮釋如下：

封建之世，一切土地，皆屬於天子，天子以之封諸侯，諸侯以之封卿大夫，而卿大夫更以其一部賜其臣宰，為其采邑。其封地也，皆經過一種極隆重之典禮。此種典禮，古謂之「錫命」。<sup>〔註4〕</sup>

他引用西方封建制度的現象來解釋「錫命」：

西洋當封建制度盛行之時，封建亦須經過一種極隆重嚴肅的典禮，此種授命之儀式，西洋人稱之為 *Investiture*。其儀式雖各時各地略有不同，但大略言之，固相去不遠。大抵受封者去武器，伸兩手，向封主跪，聲稱願為封主之臣僕，封主執其手，命之起。當封者遂宣誓矢忠于封主，死而後已，靡有他志。此謂之臣服禮（*Homage*）與宣誓矢忠禮（*Oath of Fidelity*）。封主遂正式封以采邑（*Fief*）。授以撮土以象徵其土地，授以木枝以象徵其林木，并輕擊其背以示授與統制之權焉。封主更授以策命，詳列受封者應盡之義務，并詳載其采邑內土地人民之數目，此謂之授命禮（*Investiture*）。<sup>〔註5〕</sup>

齊先生的詮釋指出了冊命禮的賞賜重點：「土地人民」、「統制之權」，由這樣的典禮，將君臣、權利義務的關係確立。

陳漢平先生將冊命依「冊命緣由與受命對象的不同」分為六類：始命、襲命、重命、增命、改命、追命。若依「冊命形式之不同」可分為四類：朝覲冊命、追使冊命、巡狩冊命、考績冊命，並且指出尚有「命婦」一項。<sup>〔註6〕</sup>

本文在前人研究的基礎上，將「賞賜銘文」、「冊命銘文」、「冊命賞賜銘文」、「非冊命賞賜銘文」做一界定：

- 「賞賜銘文」：銘文中凡有賞賜行為者，稱為「賞賜銘文」。  
「賞賜銘文」分為「冊命賞賜銘文」與「非冊命賞賜銘文」。
- 「冊命銘文」：銘文中凡具有「賜爵」、「授職」、「分封土地采邑」三者任何一種內容者，則視為「冊命銘文」。

應說明的是第三項「分封土地采邑」，在非冊命銘文中，也存在賞賜土田

〔註4〕 齊思和：〈周代錫命禮考〉，《燕京學報》1947年，第32期。後收入齊思和：《中國史探研》（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0年12月），本文引用後者，頁99。

〔註5〕 同上註，頁100。

〔註6〕 陳漢平：《西周冊命制度研究》，頁29～32。

的實例，因此在認定冊命與否，主要是看銘文中有無記載「冊命典禮」，但是西周早期及中期的前段，銅器銘文尙未形成將冊命典禮記錄的風尚，因此本文將分封「邦國」與「采邑」視為冊命行為，這樣的認定是寬式的，事實上邦國與采邑的封賞是包含土地上的人民，一定程度上廣大的土地和人民，在統治上，將有必要設立統治機關（諸侯統治之國或卿大夫統治之邑），而田地的賞賜則未必。

- 「冊命賞賜銘文」：具有冊命性質又有賞賜之實者為「冊命賞賜銘文」。
- 「非冊命賞賜銘文」：無冊命性質，而有賞賜之實者，則為「非冊命賞賜銘文」。

## 二、資料範圍

在西周賞賜銘文的資料蒐集方面，下限設於 2003 年 12 月底公布的銅器銘文。又本文所收大部分的器銘來自《殷周金文集成》，這套書共十八冊，由 1984 年 8 月開始出版，到 1995 年 4 月全部出齊，有的器類只收到 1984 年，多數冊數只收到 1985 年，因此在 1984 年底到 2003 年，仍有為數不少的有銘銅器出土而未收，本文參考各期刊論文、考古報告、圖錄，盡可能補足，凡《集成》未收的器，本文採用「獨立編號」，可參本論文「體例說明」及第二章第二節「銘文中的賞賜資料」。

器物和身分的探討以賞賜銘文中出現的為對象，賞賜銘文分可分為「冊命賞賜」和「非冊命賞賜」兩大類，前者為探求重心，主要緣於本文著眼的課題如「等級」與「成套」的現象，都在冊命賞賜物中才足以探討。

在銘文的斷代方面，主要依據《殷周金文集成》，本文對於個別器有不同意見者，皆加以說明。

對於古籍，專闢第二章第一節來探討，傳世古籍固然有「後世傳抄訛誤」、「後人整理成書」……等因素，其記錄常為研究者質疑，本文採取的態度是取其可用者，其有疑問者則闕疑，然而不刻意排斥古籍，以客觀的態度看待古籍與出土資料。

## 三、研究方法與態度

本文的研究方法主要是以王國維先生的「二重證據法」為精神，王先生說：